

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



國家發展委員會 彙整

107 年 11 月 29 日

An orange geometric shape, resembling a stylized arrow or a triangle pointing right, is locate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slide.

壹、推動背景

一、緣由

● 美中貿易摩擦之回顧及進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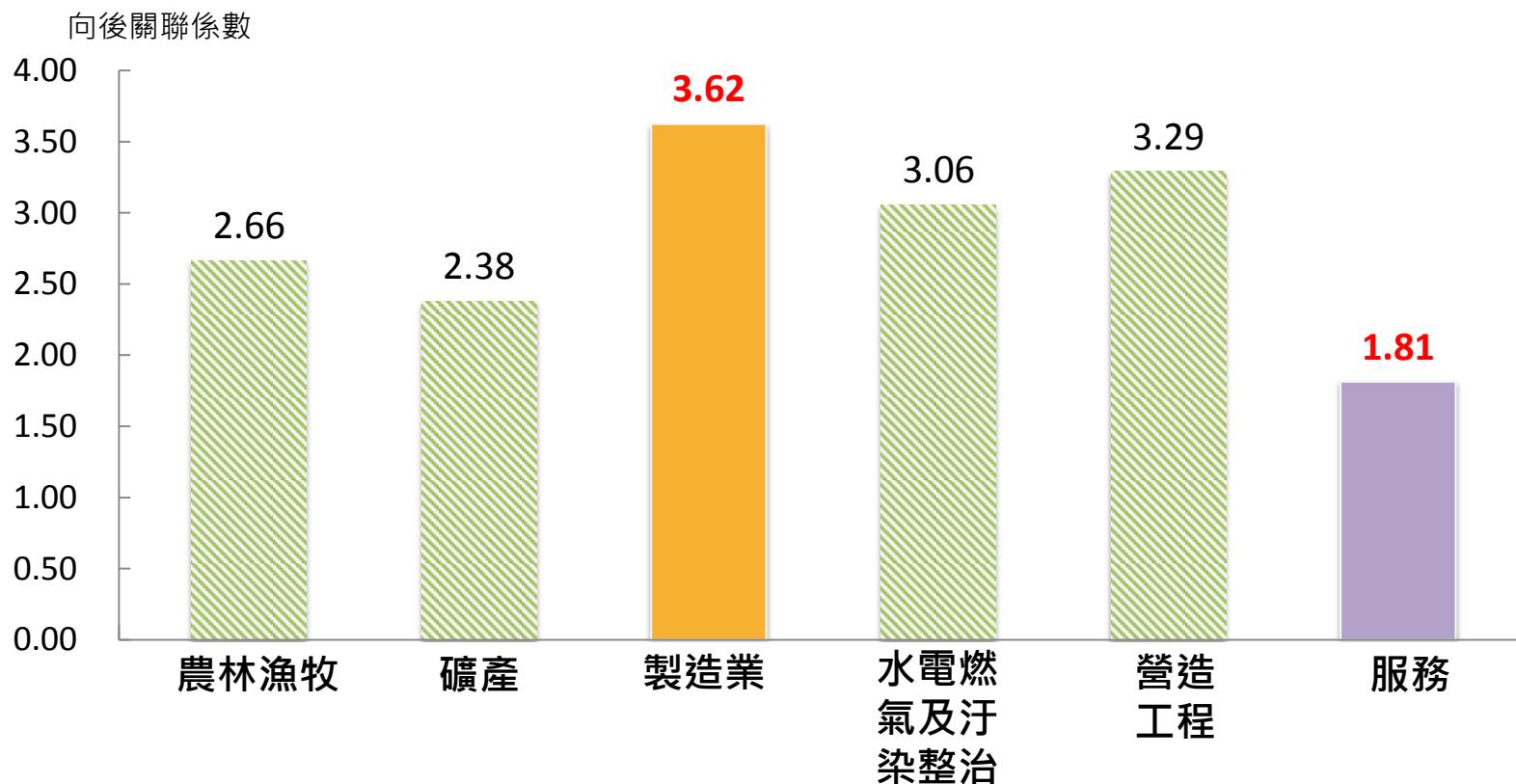
為降低貿易赤字，美國川普總統上任以來強調公平貿易，保護美國就業，並嚴格執行貿易法規。今年以來對全球包括中國大陸採取連串經貿措施：

- ✓ 1月22日：對進口大型家用洗衣機和太陽能板徵收保護性關稅。
- ✓ 3月 8日：宣布長期全面對進口鋼鐵、鋁課徵國家安全關稅。
- ✓ 3月22日：根據301調查結果，宣布從關稅、WTO爭端解決、投資限制三大面向對中國大陸進行制裁。關稅部分，美國已提出3階段、價值2,500億美元措施。

美中相互提高關稅	美方	中方反擊
第1階段 (7月6日生效)	• 340億美元(818項) • 加徵25%	• 340億美元(545項) • 加徵25%
第2階段 (8月23日生效)	• 160億美元(279項) • 加徵25%	• 160億美元(333項) • 加徵25%
第3階段 (9月24日生效)	• 2,000億美元(5,734項) • 加徵10%(今年底前)或 25%(明年起)	• 600億美元(5,207項) • 加徵5~10%

- 國際政經局勢正在面臨劇烈的變化，美中之間的貿易衝突，讓國際產業分工出現重組，也對原有的經貿秩序帶來衝擊。**因應美中貿易爭端，已有台商表達回台投資意願。**
- 為掌握此一契機，歡迎優質台商回台投資，賴院長於今(107)年10月18日第24次「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指示國發會陳主委組成專案小組，研擬「**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以下稱本方案)，**整合土地、水電、人力、稅務與資金等政策措施**，積極協助台商回台投資，重塑產業供應鏈的完整性，厚植台灣未來產業發展實力，增加經濟動能。
- 國發會陳主委密集召開跨部會研商會議，彙整完成本方案(草案)，提報11月8日第25次及11月26日第26次「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務期**以廠商需求為導向，提供客製化服務，並縮短行政流程，加速台商落地生產。**

二、產業關聯統計



註：「向後關聯係數」，指當對某一產業部門之最終需要變動一單位時，各產業部門必須增(減)產之數量，也就是該特定產業部門對所有產業部門的影響程度。當影響度越高越容易帶動其他產業部門發展。

資料來源：依據主計總處100年52部門產業關聯表合併為6部門資料計算(I-A)⁻¹。

三、企業需求盤點

➤ 因應台商主動表達期待政府協助解決回台投資相關議題，本行動方案係由需求端驅動，全力提供客製化服務，協助台商回流

- 回台資金的稅務諮詢、租稅優惠、資金協助。

- 需要基層作業員、工程師、數據分析、管理等人才。
- 配合研發中心遷回台，需有足夠研發人才。

- 夜班(輪班)本勞招募不易。
- 希望提高外勞核配比例。
- 期協助導入自動化生產。



- 土地取得成本高。
- 土地供給區位與需求不符，土地選擇需考量產業聚落發展、聯外交通便利、人力是否充足等因素。
- 期能簡化建照申請流程，縮短審查時間。

- 部分工業區存在缺水問題。
- 需確保穩定供電、不缺電、不限電，尤其是北部區域。



貳、行動方案內容

一、目標與適用對象

- **目標**：促成台商回台投資，打造台灣成為全球產業供應鏈樞紐
- **實施期程**：3年（108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 **適用對象**：為導引優質台商回台，加速如5+2產業創新領域等重要產業政策發展以促進結構轉型，本方案各項優惠措施適用對象，需同時具備共同資格及特定資格其中之一項：

共同資格（須全部符合）

- 美中貿易戰受衝擊業者。
- 赴中國大陸地區投資達2年以上。
- 回台投資/擴廠之部分產線須具備智慧技術元素或智慧化功能之企業。

特定資格（符合至少一項）

- 屬5+2產業創新領域。
- 屬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相關產業。
- 國際供應鏈居於關鍵地位。
- 自有品牌國際行銷。
- 經認定回台投資項目與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相關。

二、推動措施與作法

- 客製化單一窗口一條鞭服務。
- 縮短行政流程，加速廠商落地生產。

(一)滿足用地需求

(五)稅務專屬服務

(二)充裕產業人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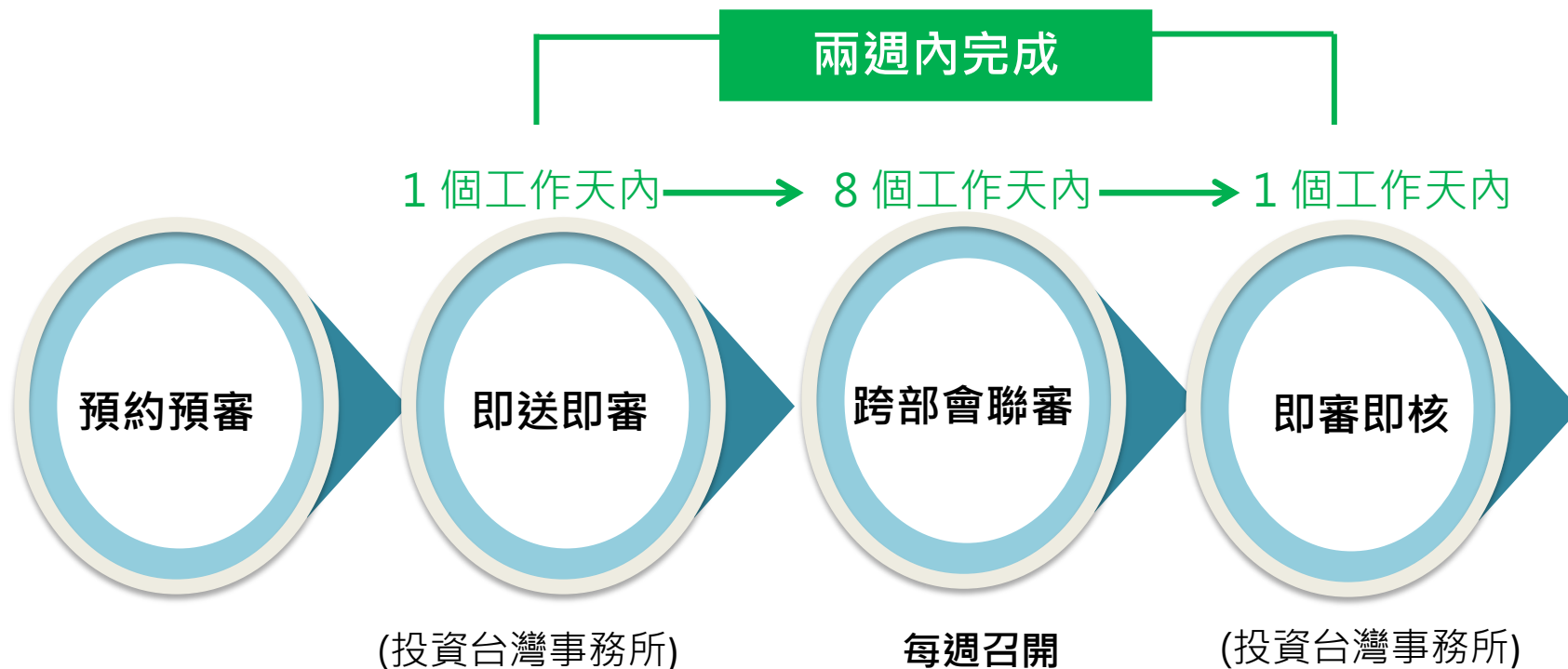
五大策略
整合推動

(四)穩定供應水電

(三)協助快速融資

單一窗口

三、客製化單一窗口



共同召集人：投資台灣事務所張銘斌執行長
及工業局呂正華局長

組成：國發會、工業局、投審會、勞動部等相關部會，指派適當層級之專人代表。

(一) 滿足用地需求



提供租金優惠

【經濟部】

- 提供進駐經濟部開發工業區**前2年免租金之優惠**，並優先受理符合本方案資格台商之租地申請。註
- 若廠商需用到地方政府所轄工業區，可提供中央地方協調平台進行客製化服務。

註：現行適用優惠出租方案之工業區，包括彰濱、台南科技、雲林科技(石榴班區)、花蓮和平等工業區，目前可供立即設廠面積約137公頃。



提高土地使用效率

【經濟部、內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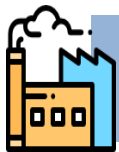
- 依「**都市型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提升既有都市計畫區容積率，加速工業區更新與立體化發展，強化產業用地使用效率，並導引企業新增投資、投入能源管理等。



輔導合法業者擴廠

【經濟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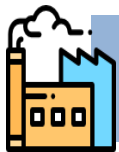
- 產業園區外之興辦工業人因擴展工業或設置污染防治設備，需使用毗連之非都市土地時，可依「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辦理。
- 倘遇有毗連特定農業區之情事者，則依行政院107年5月25日核定「興辦工業人申請利用特定農業區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及用地處理計畫」，輔導合法業者擴廠。



擴建產業用地

【科技部、經濟部、內政部】

- **推動擴建科學園區產業用地**，包含新竹園區寶山用地擴建計畫(新增約18.92公頃)、台南園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新增約13.61公頃)、高雄園區非都市土地變更(新增約38.6公頃)。
- **中科二林園區**於107年5月通過二階環評審查，現已全面啟動公共工程開發(逐步釋出可供出租土地將達265公頃)。
- **橋頭科學園區(預定地評估中)**及**台南科學園區擴建(規劃中)**，預計於完成可行性評估、籌設計畫與環評等法定程序後，可於三年後提供產業用地面積約300公頃(各約150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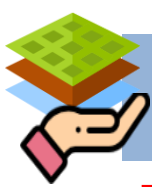


擴建產業用地

【科技部、經濟部、內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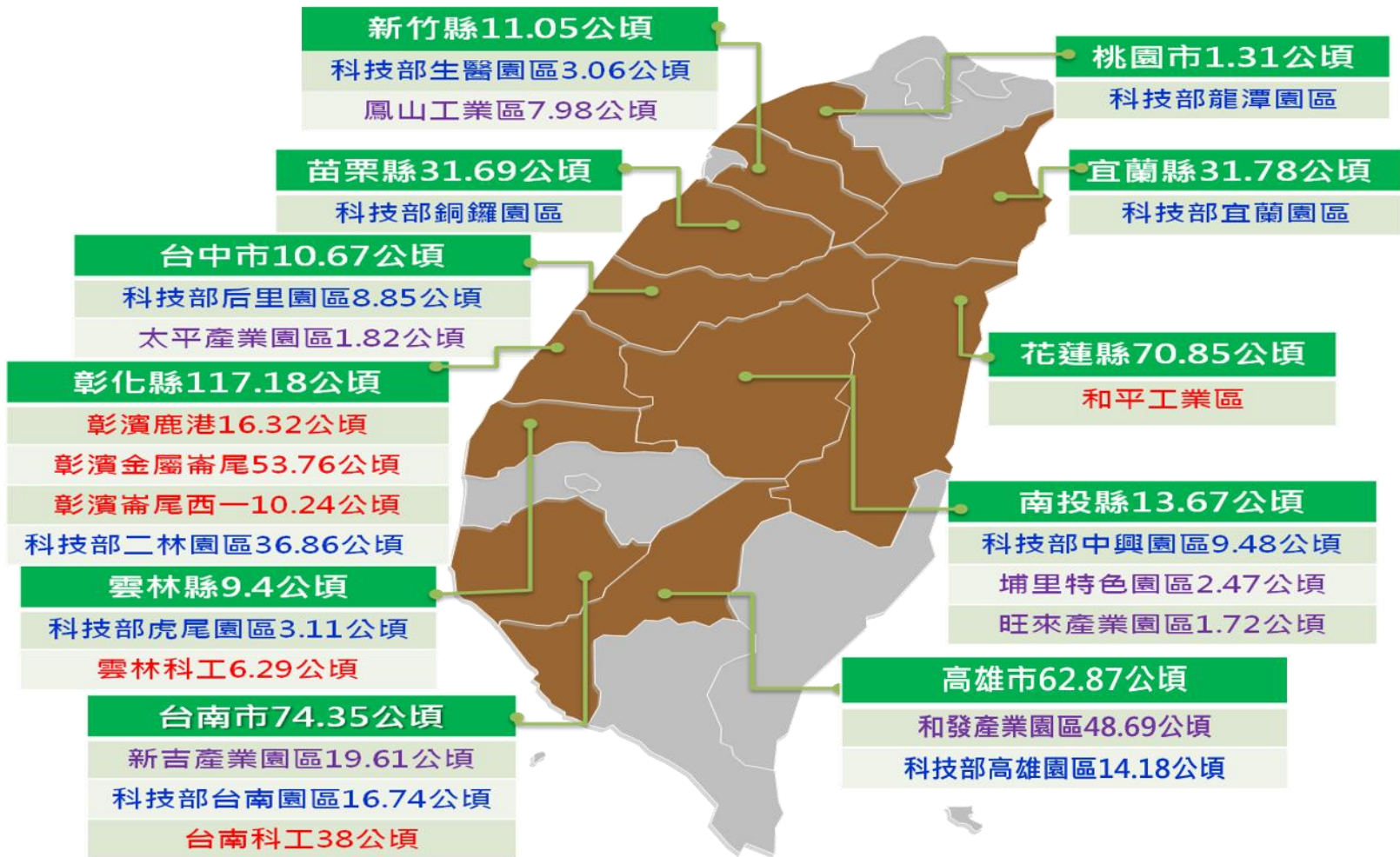
- 運用前瞻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在地產業園區，目前核定桃園新屋頭洲產業園區等17案，預計可於110年前提供用地計有11案^註，面積170公頃產業用地。
- 啟動台中精密園區三期開發(約12公頃)，經濟部將提供台中市政府相關協助，以因應智慧機械產業用地需求。

註：包括桃園3案、新竹2案、彰化2案、南投2案、高雄1案、屏東1案 (案件數將依各縣市政府執行情形滾動式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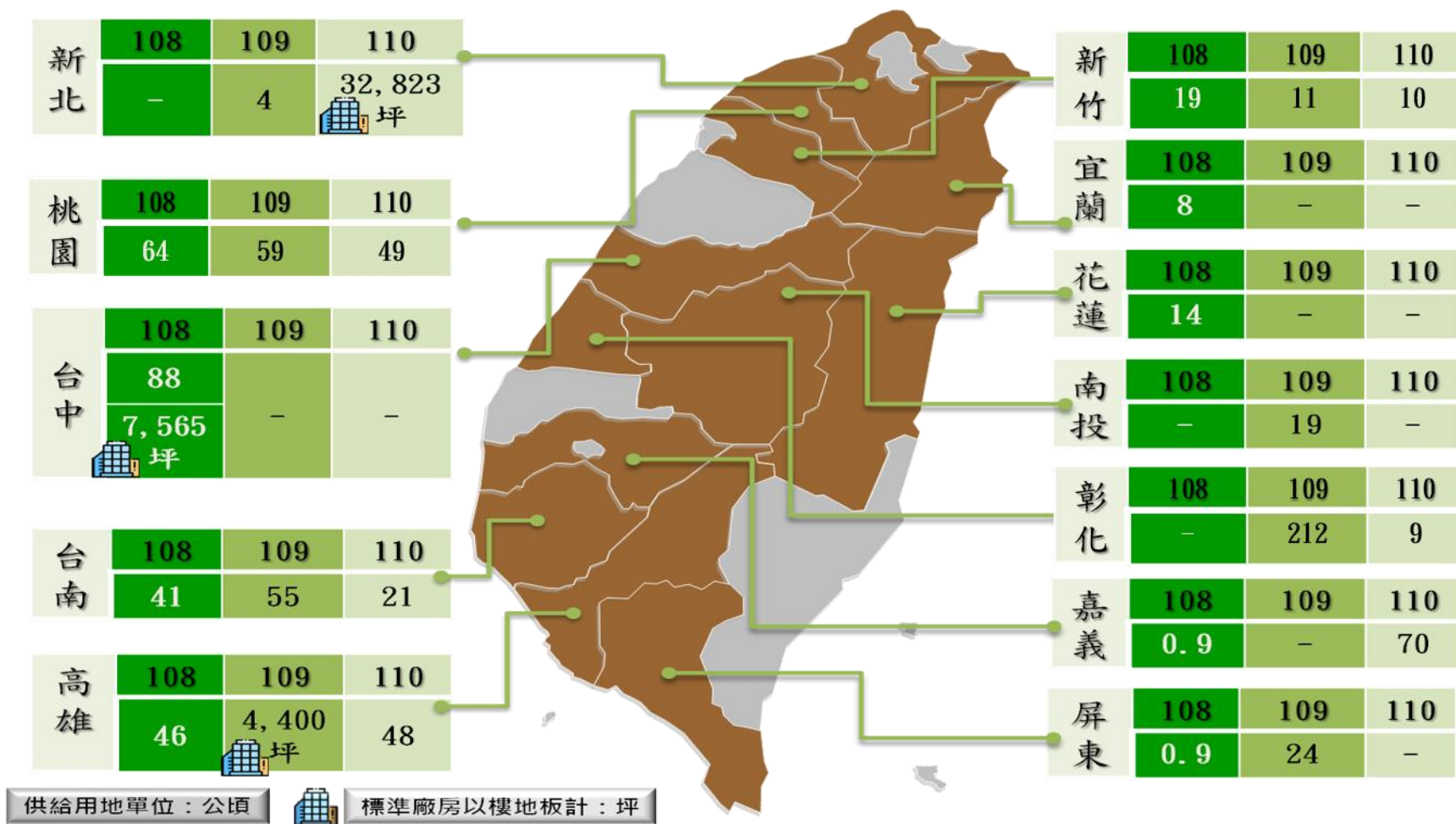
目前及未來3年土地供給

- **目前可立即供給**，產業用地435公頃，北部44公頃、中部183公頃、南部137公頃、東部71公頃。



註：用地面積將依後續出租售情形滾動式修正。

- **未來3年土地供給**，預估新增產業用地873公頃、新增標準廠房樓地板面積44,788坪，滿足產業需求。



108 新增 282 公頃用地 樓地板 7,565 坪	109 新增 384 公頃用地 樓地板 4,400 坪	110 新增 207 公頃用地 樓地板 32,823 坪
---	---	--

註：用地面積將依後續實際開發情形滾動式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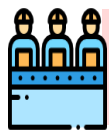
(二) 充裕產業人力

- 適用原則：1. 優先促進本國勞工就業
- 2. 外籍勞工採補充性原則



運用就業獎勵工具補實所需本國勞工人力 【勞動部】

- 透過勞工就業獎勵、雇主僱用獎助、跨域就業津貼，以協助勞工就業及補實企業人力需求。



專業人才來台 【經濟部、內政部、陸委會】

- 協助企業內部調動或引進所需陸籍專業人才
 - 符合現行「跨國企業內部調動服務」、「產業科技研究專業人士」、「產業技術人才」來臺規定者，由「投資臺灣事務所」單一窗口，轉經濟部(投審會)及內政部(移民署)辦理。
 - 不符前揭規定者，經「投資臺灣事務所」單一窗口認定，適用「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第45條專案許可規定者，轉陸委會會同有關機關辦理。



外勞引進措施

【勞動部、經濟部】

• 申請條件

1. 全新設廠或擴廠須達一定規模以上

(擴廠係指有新增生產線需求者，並於特定製程設備及其附屬設備需互相配合方能發揮功能者；或其同一生產線上有相互關聯足以影響生產作業者。)

2. 投資金額須達一定金額以上

新設立廠場、高科技產業投資金額達新臺幣2億5千萬元，或其他產業投資金額達新臺幣5千萬元。

3. 高科技產業創造本勞新就業人數100人或增加本勞比率20%；其他產業創造本勞新就業人數50人或增加本勞20%

聘僱本國人納保勞保投保薪資及勞退提撥工資需達新臺幣3萬元以上。

• 引進外勞措施內容

(1)外勞預先核配；(2) 1年內免定期查核；(3)依現有Extra制再提高10%比率^註

註：倘廠商已運用Extra制至15%仍有人力不足情形，得於額外付出就業安定費7,000元，比率再提高10%，惟總比率不得高於40%，且提高10%之外勞名額，得視需求或營運狀況申請重新招募。

(三) 協助快速融資



提供專案貸款

【國發基金】

匡列額度

委由銀行以自有資金**200億元**辦理；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期間，貸款額度提早用罄時，得再酌增額度。

貸款範圍

- 1.興建廠房及相關設施
- 2.購置機器設備
- 3.中期營運週轉金

貸款額度

除中期營運週轉金外，最高不得超過該計畫投資成本**80%**。

貸款利率

不超過郵政儲金**2年期定期儲金掛牌利率**，加年息**0.5%機動計息**。

貸款保證

必要時得依「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對政策性貸款信用保證要點」規定，移請該基金信用保證。

貸款期限

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10年**(含寬限期最長3年)。

(四)穩定供應水電



確保產業投資所需用水無虞

【經濟部】

- 已積極辦理各項水資源建設管理工作，**107-108年陸續完成可增加水源每日100萬噸**，可確保全台各縣市產業用水。



專人協助加速 用水計畫申請

【經濟部】

- 進駐**已有用水計畫之科學園區或工業區**等計**76處**投資(詳下頁)，**水源可供應無虞**，廠商**無須再個別提送用水計畫**，由園區管理單位核配用水。
- 進駐非屬上述已有用水計畫之園區，且**每日用水量300噸以上案件**，由水利署專人主動協助，及以**1個月內完成審查為原則**。

已有用水計畫科學園區、工業區及產業區(廠商免個別提送用水計畫)

地區	所在縣市	科學園區或工業區名稱
北部	宜蘭縣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宜蘭園區、龍德工業區
	臺北市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
	桃園市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園區、林口工五(華亞科技)工業區、沙崙產業園區、龍潭渴望園區、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大潭濱海工業區、龜山工業區、林口工三工業區、平鎮工業區、觀音工業區、中壢工業區、龜山工業區、平鎮工業區、林口工三工業區
	新竹縣市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生醫園區、鳳山工業區、新竹工業區
中部	苗栗縣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竹南園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銅鑼園區、頭份工業區、竹南工業區
	臺中市	中部科學園區臺中園區、中部科學園區后里園區、仁化工業區、太平產業園區、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園區、神岡豐洲工業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大甲幼獅工業區、中港加工出口區、臺中加工出口區、臺中港專業區
	南投縣	高等研究園區、南投旺來產業園區、南崗工業區
	彰化縣	中部科學園區二林園區、二林精密機械產業園區、彰濱工業區、彰化大城產業園區、彰化社頭織襪產業園區、芳苑工業區
	雲林縣	中部科學園區虎尾園區、雲林科技工業區、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斗六工業區
南部	嘉義縣	大埔美智慧型工業區、馬稠後工業區、頭橋工業區、民雄工業區
	臺南市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臺南園區、七股科技工業區、永康科技工業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新吉工業區、柳營科技暨環保園區、樹谷科技園區、官田工業區
	高雄市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岡山本州工業區、和發產業園區、臨海工業區、林園工業區、大社工業區、大園工業區、大發工業區、楠梓加工出口區、高雄加工出口區
	屏東縣	屏東加工出口區、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六塊厝綠能節能產業園區
東部	花蓮縣	花蓮縣環保科技園區、和平工業區



加速用電取得

【經濟部、台電公司】

- 台電公司透過**單一窗口及專案控管**，加速重要投資計畫及公共建設之用電計畫書核供函作業時間，高壓案件將由**2週縮短至1週**、特高壓案件則由**2個月縮短至1.5個月內**函復，以利廠商回台設廠，加速取得電力作業。



提供穩定電源

【經濟部】

- 台電透過公司內部**健全維護策略及提升人員運維技能**，強化機組平常運轉維護，確保所有機組皆能穩定供電。
- 積極規劃電廠興建，全力增加供電能力。自106年至114年間，燃氣機組規劃增加889.6萬瓩，燃煤機組則增加40萬瓩。108年起將陸續商轉之機組包括大林新2號機、通霄新2號機、3號機及林口新3號機等，可確保**108年起備用容量率達15%以上**，**備轉容量率達10%以上**。

(五) 稅務專屬服務



稅務諮詢服務

【財政部】

- 為協助台商釐清回台投資相關稅務疑義，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設立聯繫窗口，提供稅務法規諮詢服務，並將成立專責小組與台商諮商，以有效處理稅務疑義。

境外資金如非屬所得
則無須課稅

境外資金不等
同境外所得

以核課期間最長7年
為例，99年度以前所
得不課稅

逾核課期間
所得不課稅

同時符合三門檻才須課
稅：

海外所得 \geq 100萬元

基本所得額 > 670萬元

基本稅額 > 一般所得稅額

如須繳納基本稅額，
則可扣除海外已繳納
所得稅(可扣抵稅額)

個人基本稅額
尚有課稅門檻

境外已納稅額
可扣抵應納稅額

境外資金匯回未
必涉課稅或繳稅
問題

若涉課稅問題，
自動補報補繳可
加息免罰

(稅捐稽徵法§48-1)

三、預期效益

製造回台，共創未來

加速台商落地發展

- 透過客製化單一窗口，及縮短行程流程，全力協助廠商加速落腳台灣。



重塑產業供應鏈

- 透過台商回流，帶動本土產業共同發展，型塑上中下游產業供應鏈完整性。

提升經濟成長動能

- 完善的供應鏈將有助厚植產業發展實力，提升經濟成長動能。

參、結語

- 美中貿易衝突使部分廠商選擇回台投資，為掌握此一契機，本方案依行政院賴院長指示，盤點廠商土地、水電、人力、資金與稅務諮詢等面向需求，由**需求端驅動，供給端切合**，提供返鄉台商**客製化服務**。
- 本方案有別於以往吸引台商回台作法，對於有意回流廠商，打造客製化單一窗口服務，並力求簡化審核機制，縮減行政程序流程，加速台商回台投資。
- 透過本方案之推動，將有助於加速台商落地發展，同時帶動本土產業共同發展，重塑產業供應鏈完整性，進而提升經濟成長動能。